

上投摩根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2006年4月26日

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 1.投资有风险,投资者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
- 2.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3.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表明其对本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住所:上海市浦东富城路99号震旦国际大楼20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富城路99号震旦国际大楼20层
法定代表人:陈开元
总经理:王鸿嫻
成立日期:2004年5月12日
实缴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
股东名称、股权结构及持股比例:
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51%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49%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4]66号文批准,于2004年5月12日成立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2005年8月5日,基金管理人完成了股东之间的股权变更事项。公司注册资本保持不变,股东及出资比例分别由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67%和摩根富林明资产管理(英国)有限公司33%变更为目前的51%和49%。
2006年6月6日,基金管理人的名称由“上投摩根富林明资产管理有限公”变更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该更名申请于2006年4月29日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准,并于2006年6月2日在国家工商总局完成所有变更相关手续。

基金管理人无任何受处罚记录。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陈开元先生,董事长

先后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高级经济师。

曾任上海财经大学第三分局,共青团上海市财政局委员会,英国伦敦Coopers & Lybrand 咨询公司等,曾任上海市财政局对外经济财务处处长,现任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独立董事 3 名:

独立董事:周道炯

大学本科学历,曾就读于安徽省委马列夜大学、中共安徽省委党校进修班、中共中央高级党校培训班。

曾任中国证监会主席、中国建设银行行长、九届全国人大财经委委员。现任 PBOC 中国金融市场发展委员会主席。周道炯先生长期从事证券金融市场监管工作,目前作为高级顾问为证券市场改革提供顾问咨询意见。

独立董事:姜波克

获英国 Sussex University 博士学位,曾就读于上海复旦大学经济学系、上海复旦大学世界经济系。

曾任复旦大学金融研究院常务副院长,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成员,博士生导师,博士生导师。

独立董事:Robert Herries

获英国剑桥大学文学硕士学位。

历任 JP 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南非标准银行(非洲及中东第一大银行)行政总裁。

现任 Tree Line Advisors (Hong Kong) Limited 营运总监。

董事 5 名:

董事:Clive Brown

获有理学学士、管理学学士学位。

历任 JP 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JP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现任摩根富林明资产管理国际总裁。

董事:许立友

获台湾政治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现任摩根富林明台湾有限公司董事长。

现任 JP 资产管理亚太区(不包括日本)总裁。

董事:冯忠信

获英国伦敦理工大学硕士学位。

历任 JP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会计董事等。

董事:杨德红

复旦大学经济学学士,中欧工商管理学院 MBA。

现任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董事:林彬

获中欧工商管理学院 MBA。

曾任香港上市的沪光基金副总经理。

现任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监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监事长:郭平

法律专业,本科学历,高级职称。

曾任浦东新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浦东新区人民检察院代检察长、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检察长。

现任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纪委书记。

监事:谭伟明

香港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香港特许秘书公会会员,香港会计师公会会员,英国特许秘书及行政人员公会会员。

曾任怡富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JP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

现任 JP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监事:陈达

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

曾任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会计,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副总经理。

现任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作业部总监。

3. 总经理基本情况:

王鸿嫻女士,总经理。

毕业于台湾清华大学经济系。

历任摩根富林明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电子商务部副经理,摩根富林明投资顾问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4.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刘霞女士,副总经理。

毕业于复旦大学法律系。

曾任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部总经理,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傅帆先生,副总经理。

获伦敦城市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历任上投实业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刘建平先生,督察长。

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律系,获法学硕士学位。

历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基金监管部副处长。

5. 本基金基金经理

基金经理阎庆先生,1970年7月出生。上海财经大学财政系经济学硕士,博士在读。

阎庆先生曾任东北证券金融与产业研究所高级研究员、湘财证券研发中心首席分析师等岗位。2004年加入本公司,任基金经理助理。

6. 基金管理人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和职务

王鸿嫻女士,总经理;吕俊先生,投资总监;孙延群先生,基金经理;芮胤先生,基金经理;唐建先生,基金经理;赵峰先生,研究总监。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概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成立时间:2004年09月1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壹仟玖佰玖拾贰亿叁仟零贰拾伍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号
联系人:尹东
联系电话:(010) 6759 5104

中国建设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拥有悠久的历史。其前身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于1954年成立,于1996年易名为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国有商业银行之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原中国建设银行于2004年9月分立而立,继承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总资产达人民币45,887.42亿元,客户存款达人民币40,060.46亿元,2005年实现税前利润人民币553.64亿元。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中国建设银行在中国内地设有13,977个分支机构,并在香港、新加坡、法兰克福、约翰内斯堡、东京及首尔设有分行,在伦敦、纽约设有代表处。英国《银行家》杂志2005年7月公布的世界1,000家大银行按一级资本排名中,中国建设银行列第25位,并被评选为中国“年度最佳银行”;荣获《财资》杂志2005年“中国最佳国内银行奖”;《全球托管人》杂志主办的“2005年新兴市场托管服务调查”中,获评“中国最佳托管人”称号。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基金托管部,基金托管部下设综合制度处、基金托管处、资产托管处、OFII 托管处、基金核算处、基金清算处和监督稽核处 7 个职能处室,现有员工 70 余人。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同上)
2.代销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n

(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平路 135 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电话:(021)62580818 转 213
传真:(021) 62569400

联系人:芮筱婧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3)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九江路 111 号
法定代表人:蒋元真
电话:(021)65087006
传真:(021)65213164

联系人:刘永
客户服务电话:800-6200-071
网址:www.962618.com

(4)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法定代表人:王明贤
电话:021-962506,021-54033888
传真:021-54038844

联系人:胡洁静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05
网址:www.swsw2000.com.cn

(5)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26951111(客户服务中心)
传真:(0755)82943237

联系人:黄辉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11
网址:www.newone.com.cn

(6)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 15-16 楼
法定代表人:王明贤
电话:021-68816000
传真:021-68815009

联系人:刘晨
客户服务电话:021-68823685
网址:www.ebscn.com

(7)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朱利
电话:(010)66568587
传真:(010)66568536

联系人:郭京华
客户服务热线:(010)68016655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8)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68 号
法定代表人:黎晓宏
电话:(010)65186758
传真:(010)65182261

联系人:魏明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400-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9)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99 号标力大厦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68191215
联系人:杨盛华
客户服务热线:021-68419974

兴业证券公司网站(www.xyq.com.cn)
(10)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35894566 转 4125
传真:(021)35858549

联系人:金芸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021)962503
网址:www.htsec.com

(11)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海滨路光大国际贸易中心 26 楼 2611 室
办公地址:广东广州天河区北路大都会广场 36,38,41 和 42 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联系人:肖梅
咨询电话:(020)87555888 转各营业网点
传真:(020)87557985

公司网站:http://www.gf.com.cn
(12)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00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张生中
电话:021-68881829
传真:021-68881851

联系人:杨静
客户服务电话:021-68881829
网址:www.spdb.com.cn

(13)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办公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客户服务电话:95561
网址:www.cib.com.cn

(14)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何如
咨询电话:8008108868
公司网站:www.guosen.com.cn

(15)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45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安外大街安贞大厦 3 层
法定代表人:王少华
全国业务咨询电话:800-810-8809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10-64482090

联系人:马泽睿
网址:www.guodu.com
(16)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17)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民源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10,24,25 层
法定代表人:马国贤
电话:0755-82493561
传真:0755-82492187

联系人:盛露薇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555
网址:www.lhzbz.com

(18)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6 号光大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明贤
电话:010-68098000
传真:010-68651260
网址:www.e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05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同上)

(三)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
名称: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 21 楼
负责人:韩朝
联系电话:021-6881 8100
传真:021-6881 6880

经办律师:傅祚、秦悦民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昌路 56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法定代表人:吴建平
联系电话:8621-61233277
联系人:薛岚
经办注册会计师:肖峰、陈玲

4. 基金概况

基金名称:上投摩根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5. 基金的申购、赎回和转换费

本基金申购费用计算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申购费率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区间 费率

50万元以下 15%

50万元(含)以上,500万元以下 12%

500万元(含)以上 每笔1000元

2.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

本基金的赎回金额为赎回总额扣减赎回费用。其中,

赎回总额=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总额-赎回费用

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持有基金份额期限 费率

小于一年 0.5%

大于等于一年小于两年 0.35%

大于等于两年小于三年 0.2%

大于等于三年 0%

3. 基金转换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各项技术条件和准备完善的情况下,本基金管理人可以选择在本基金和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进行基金转换。基金转换将收取转换费用,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

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的数额限制、适用销售渠道等具体规定以基金管理人公告为准。

六、基金的投资

(一)投资目标

重点投资高股息、高债息品种,获得稳定的股息与债息收入,同时把握资本利得机会以争取完全收益,力求为投资者创造绝对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总资产的 20%—75%,债券为 20%—75%,权证的投资比例为基金总资产的 0—3%,并

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百分之五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重点投资对象为高股息、高债息品种,80%以上的非现金基金资产属于上述投资方向。考虑到国内股市发展现状,缺乏有效避险工具,本基金管理人将保留在极端市场情况下债券投资最高比例

为 0%、股票投资最低比例为 0%的权利。如果法律法规对上述比例要求有变更的,本基金投资范围将及时做出相应调整,以调整变更后的比例为准。

(二)投资策略

以利息收益强化获利基础,以资本收益拓展获利空间;主要投资分红能力较强的股票,以及相似条件下到期收益率较高的优良债息品种,通过构建股票与债券的动态均衡组合,在景气度的多空变化中追求长期的稳健收益。

(四)投资限制

本基金兼具红利与平衡基金特色,在借鉴 JP 摩根资产管理集团全球行之有效的投资理念基础上,充分结合国内资本市场的实际特征,通过严格的证券选择,深入挖掘高股息与高债息两个层次,并积极运用资产配置(SAA)和战术资产配置(TAA)策略,动态优化投资组合,以实现进可攻、退可守的投资布局。在达到预期投资回报后,本基金适度锁定投资收益,及时调整资产配置比例以体现基金表现持续平稳。

(1)股票选择策略。对上市公司的分红能力评价不能仅建立在偶然性分红上,而要注重考察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分红能力,首先要特别剔除“超能力现金分红”的公司,具体包括:亏损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经营现金流为负、分红派息率过高的上市公司等。

(2)红利股再调整。综合评价上市公司过去三年的股息率、EPS 波动性、净资产收益率、现金充足率等,特别关注那些能够持续提高高于市场平均水平的股息或者有能力提供高于市场平均股息率的上市公司股票;同时仔细分析个股的行业属性,筛选出现股息率高、分红稳定、行业布局合理的高素质上市公司,最终形成本基金的投资股票池。

(3)红利股再调整。为构建核心股票池,本基金将全面审视上市公司竞争力与发展策略、治理结构、财务状况、经营团队素质,结合整体行业趋势、比较优势分析、实地公司调研等,多层次评估上市公司价值与成长特征,深入鉴别个股的可投资价值,以增加投资品种的长期稳定性。

2.固定收益类投资策略

为有效控制股票投资风险,优化组合流动性管理,并显著提高投资组合债息收益,本基金将考虑稳健性资产配置,进行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品种的投资,并视市场配置与券种选择两个层次,层层进行投资管理。

在类属配置层次,结合对宏观经济、市场利率、供求变化等因素的综合分析,根据交易品种与银行间市场类属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定期对投资组合类属资产进行优化配置和调整,确定类属资产的最优权重;

在券种选择上,本基金以中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结合经济变化趋势、货币政策及不同债券品种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重点选择那些流动性较好、风险水平合理、到期收益率与信用质量相对较高的债券品种。具体策略有:

(1)利率预期策略:本基金将首先根据对国内外经济形势的预测,分析市场投资环境的变化趋势,重点关注利率趋势变化,其次,在对利率及变动趋势时,我们将重点分析宏观经济、货币供给与需求、货币政策以及资金流量变化,全面分析宏观政策、货币政策与财政政策、债券市场政策趋势、物价水平变化趋势等因素,对利率走势形成合理预期。

(2)估值策略:建立不同品种的收益率曲线预期模型,并用这些模型进行估值,确定价格中权的变动趋势。根据收益、流动性、风险匹配原则以及债券的估值原则构建投资组合,合理选择不同市场中投资价值较高的品种,并根据投资环境的变化相调整。

(3)久期管理:本基金努力把握久期与债券价格波动之间的量化关系,根据未来利率变化预期,以久期和收益率变化评估为核心,通过久期管理,合理配置投资组合。在预期利率下降时适度加大久期,在预期利率上升时适度缩小久期。

(4)流动性管理:本基金紧密关注申购/赎回现金流情况,季节性资金流动、日/月效应等,建立组合流动性预警指标,实现对基金资产的结构化管理,以确保基金资产的整体变现能力。

3. 资产配置策略

资产配置是基金资产管理的重要环节。资产配置策略侧重于投资于债券的投资目标,风险忍受度等,平衡基金可投资品种(股票、债券和现金等)的风险/收益特征来减少市场波动对组合的影响。显然,不同的资产配置策略体现了不同基金的投资风格。本基金将以 SAA 资产配置策略为基础,更侧重运用了 TAA 资产配置策略,积极构建稳健型投资组合。

(1)以 SAA 资产配置策略为基础,SAA (Strategic Asset Allocation)是以不同类别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为基础,构造一定风险水平上的最优投资组合,并长期维持在均衡水平。本基金将通过深入分析各类金融资产收益率和波动性的历史数据,建立对金融资产基于长期的收益和风险特征的理性预期,从而获得 SAA 最优化比例,并以此作为基金组合资产配置策略调整的可参照标准。

(2)侧重运用 TAA 资产配置策略。TAA (Tactical Asset Allocation)是指积极、主动、动态地跟踪市场变化并随时进行时机抉择和个股选择的资产配置策略。TAA 资产配置策略试图不断发现那些价格被误判的资产,按照“回归均衡”的原则,只要有这种机会就可以利用市场的暂时偏差来获取积极投资收益。本基金将以运用 SAA 资产配置策略为基础,更侧重于运用 TAA 资产配置策略,根据市场变化,动态调整投资组合,并全面衡量基金投资组合不同阶段与市场具体表现,本基金对资产类别进行 TAA 配置,实现积极动态再平衡。

(3)持续优化 TAA 资产配置策略。TAA 资产组合的构建是一个不断调整、不断优化过程。所谓最优,本基金意指追求最高夏普率(Sharp Ratio)的投资组合。建立债股均衡资产配置组合的初始投资理念就是试图在承受一定风险的前提下能够获得相对较高收益。本基金将同时兼顾投资组合风险与收益两个方面,优先不断优化的 TAA 资产配置比例,努力提高投资组合单位风险下的收益水平。

(五)投资风险的管理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本基金风险管理的最高准则。本基金将在总结、借鉴公司旗下所有三只开放式基金风险评估成熟经验基础上,采用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全面风险监控与绩效评价体系,建立针对本基金特点的风险管理模式。

具体而言,为更加全面掌握投资组合风险的内在结构,在计算收益与风险的基础上调整组合资产,以达到控制组合下行风险、优化组合风险水平的目的,本基金将充分利用 VaR 技术进行风险测量,并对投资组合 VaR 进行分解,使之能够描述各资产对组合总体风险贡献度,从而可以动态和精确地实现投资组合风险管理。

1. 边际 VaR (M-VaR)。边际 VaR 反映了组合 VaR 对组合中某一资产头寸的敏感性,本基金通过实际 VaR 监控,深入把握某些资产头寸调整时会组合与市场风险特征的影响程度。

2、成份 VaR (C-VaR)。投资组合 VaR 可表示为组合的各资产成份 VaR 之和,成份 VaR 反映了组合中各资产对组合 VaR 的贡献大小。当成份 VaR >0 时,说明该资产对组合 VaR 有增加作用;而当成份 VaR <0 时,则表明该资产减少了组合 VaR。控制成份 VaR,可协助基金管理人进行风险控制。

3. 增量 VaR (I-VaR)。增量 VaR 表示当组合增加某项资产时所带来的组合 VaR 变化。当增量 VaR >0 时,表明新加入资产增加组合风险;增量 VaR <0 时,表明新加入资产对冲了组合风险。本基金以增量 VaR 指标,揭示一项新资产对组合 VaR 产生的影响,而进一步精确管理组合资产增加所产生的风险。

(六)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新华富时 150 红利指数收益率×45%+新华富时中国国债指数收益率×45%+同业存款利率×10%。

新华富时红利指数收益率+新华富时目前指数体系成分股的框架下,进一步依照个股分红情况加而成。当然由于目前国内上市公司之间分红水平、分红频率、分红稳定性各不相同,新华富时指数在指数编制上为此作了特别考虑。在样本股选取方面,新华富时红利 150 指数构建在沪深两市 A 股的基础上,更全面考察全市场上所有公司分红状况;同时,新华富时红利 150 指数重点考察连续三年有分红记录的公司,可以更好考察上市公司分红的稳定性。此外,新华富时红利 150 指数在初期将全市场股票,进行流动性检验,更好掌握本股质量。为保证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构成体系的一致性,并全面衡量本基金投资组合资产,本基金同时纳入新华富时中国国债指数,以复合指数形式作为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如果今后市场中出现更具有代表性的业绩比较基准,或者更科学的复合指数权重比例,本基金将根据实际情况对业绩比较基准予以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更新需经过基金管理人和其他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和履行适当的程序,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

(七)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主要投资于红利股及相似条件下到期收益较高的优良债券品种,风险高于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基金,属于中低风险的证券投资基金产品。

(八)投资限制

1.组合限制

本基金在投资策略上兼顾投资原则以及开放式基金的固有特点,通过分散投资降低基金财产的非系统性风险,保持基金组合良好的流动性。基金的投资组合将遵循以下限制:

(1)本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的股票,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2)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其市值不超过该证券的 10%;

(3)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回购融入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4)本基金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总资产的 20%—75%,债券为 20%—75%,权证的投资比例为基金总资产的 0—3%;